

湛河区 2017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 2017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报送及年度报告编制发布工作的通知》（平政办明电〔2018〕35 号）要求，特向社会公布 2017 年度本级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本报告由情况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理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共五个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 www.zhq.gov.cn 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湛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地址：平顶山市光明路中段湛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邮编：467000；电话：8981169；电子邮箱：dzzw500@163.com）。

一、概述

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是湛河区人民政府贯彻落实《条例》的重要举措，是深入推行政务公开，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的重要工作。湛河区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不断加强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以公开促工作，以公开树形象，以公开顺民意，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规

范政府信息公开行为，充实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切实发挥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桥梁沟通作用；认真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的组织机构建设和学习宣传培训；信息公开工作逐渐步入常态化、长效化、规范化管理轨道，较好地开展了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

（一）认真落实组织机构和工作职责

为全面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保证工作的有序进行，稳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湛河区认真落实组织机构，明确工作职责，成立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全区信息化建设和政府信息公开的协调工作。在湛河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和安排部署下，不断梳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遇到的问题，进一步明确工作职责，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落到实处。曹镇乡、各街道办事处，区人民政府各部门切实加强了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落实专人负责本单位信息上传和网络的维护工作，为全区政务公开平台建设提供了有力地组织保障，形成了领导负总责、具体工作专人抓的信息公开责任机制。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终单位目标考核工作内容之一，确保全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效推进。

（二）不断健全完善《指南》和《目录》

根据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和指南编制要求，进一步科学规范政府信息类别，明确界定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政

府信息范围，进一步加大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建设专题专栏，不断健全、完善和充实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和《目录》。

（三）落实和制定相关配套措施情况

以《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公开条例》和省、市政府关于政府信息公开有关文件要求，进一步修改完善了《湛河区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湛河区政府信息公开主动公开工作制度》、《湛河区政府信息公开新闻发布制度》、《湛河区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制度》、《湛河区政府信息公开责任追究制度》、《湛河区政府信息公开发布协调制度》、《湛河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考核制度》、《湛河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制度》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对我区政府信息公开的范围、内容、形式、程序、组织实施和检查监督等各个环节予以了明确，确保各个环节有章可循、有规可依、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力度逐年加大，同时注重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质量和水平，保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安全、准确、权威、有效开展。

（四）建创新载体建设、制度规范情况

着力建设基于新媒体的政务信息发布和与公众互动平台。根据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的指导意见，积极拓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渠道和途径，我区开办的《湛河手机报》，本年度共编发信息 840 余条，订阅用户数约 1500 人，微信公众号《湛河微

报》本年度共编发信息 350 余条，订阅人数约 4000 人。进一步规范政府热线电话的建设、管理和宣传工作，确保热线电话打得通、有人接、能办事，2017 年度办理市长热线回复 1400 件，办结市长信箱、网民留言等 153 件。

（五）《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学习、宣传、培训等方面的工作

11 月份组织各乡（办）、区直各单位负责办公室和文字信息的工作人员进行培训，采取以会代训的形式，就政府网站信息公开栏目的有关要求及事项进行业务培训，进一步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全区各有关部门共计 80 余人参加了培训。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数量

2017 年全区政府信息公开总数为 3452 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主要类别情况

为了贯彻落实《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关于“推进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文件要求，我区进一步加强了重点领域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区政府 2017 年度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共计 3452 条，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 11 件（占本年度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的 100%）；公开财政预决算、“三公经费”等财政信息 150 余条，公共服务类信息 110 余条，各类教育信息 90 余条，科技管理和项目信息 20 余条，环境保护类信息 50 余条。

(三) 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工作

根据全面落实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建设要求，我区开设了“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专栏”，下设“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公开、财政资金、公共服务、环境保护、政府采购、安全生产、社会救助、城乡低保”等12个子栏目，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共计公开各类信息280余条。

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理情况

2017年受理依申请公开9件，其中同意公开答复1件，因涉及个人隐私、不属于公开范围、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和申请信息不存在等情况8件，均已按期办结。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收到行政复议案件5件，其中维持具体行政行为2件，依法纠错2件，驳回1件；收到行政诉讼案件2件，其中维持具体行政行为0件，依法纠错0件，其它情形2件。本年度，我区无公民、法人依申请公开事项，未发生失、泄密事件。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从2017年全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总体情况看，我区还存在部分单位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不够、发布不主动、内容单一、应公开信息未公开和公开信息不及时等问题。为了充分发挥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作用，转变政府职能，提高政府服务水平，进一步推进依法治区和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今后我区将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是继续按照国家、省、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要求，以依法行政和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为重点，继续充实和更新政府信息公开的《指南》和《目录》，有计划、有步骤地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加大公开力度，提升政府公信力。

二是根据“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要求，积极按照相关文件精神加大我区政务公开平台载体建设，切实强化政府信息公开网络建设，积极探索政府信息公开网络办理、咨询、受理、投诉新思路、新办法，确保人民群众方便、快捷地获取政府信息。

三是继续加强保密审查工作。政府信息工作开展过程要严格执行保密审查制度，完善审查程序，对拟公开政府信息实行备案责任制，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报备制度，明确有关保密审查的职责分工，保证政府信息不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四是加大工作考核监督力度。结合实际，把信息公开工作作为各单位绩效考评、目标管理和干部考核的一项重要内容，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的自查工作，不断完善重点信息公开的基础工作、制度建设、信息更新、信息报送等工作。

五是深入开展培训。加强对领导干部的培训，增强依法行政和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责任意识；加强业务培训，通过集中学习、以会代训、参加上级组织的专题培训等方式加强业

务人员对政府信息公开政策标准界定和具体操作技术运用，尽快提升整体工作水平。

2018年2月27日